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金融机构
- 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
-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和较低风险非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 委托理财期限：12 个月以内。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鉴于公司本次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在董事会决策权限内，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二）资金来源及投资额度

公司进行委托理财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三）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发行主体为金融机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和较低风险非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四）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尽管公司拟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采取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一）针对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

（二）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488,775,228.11
负债总额	344,828,414.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34,165,413.82
货币资金	161,853,562.01
项目	2020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443,989.25

（二）现金管理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流动性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即2020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的比例为92.68%。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产生影响。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现金管理的会计处理方式及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之规定，公司将结合委托理财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对理财产品进行分类。若公司委托理财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符合基本借贷安排，公司委托理财通过“其他流动资产”会计科目核算，理财收益在“投资收益”科目核算。若公司委托理财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符合基本借贷安排，公司委托理财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逾期持有超过一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科目列示，收益在“投资收益”科目列示。

三、风险提示

公司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拟购买风险可控的产品，但金融市场波动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因素从而影响预期收益。

四、决策程序及独立董事意见

（一）决策程序的履行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1.5亿元额度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决议有效期12个月。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通过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理财，可以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

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基础上，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和较低风险非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五、截至2021年4月22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非保本浮动收益	5000	5000	33.88	-
2	非保本浮动收益	528.92	528.92	0.97	-
3	非保本浮动收益	3,971.08	3,971.08	22.09	-
4	非保本浮动收益	2,500.00	2,500.00	4.98	-
5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00.00	2,000.00	10.08	-
6	保本浮动收益	2,000.00	2,000.00	0.83	-
7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00.00	-	-	2,000.00
合计		18,000.00	16,000.00	72.83	2,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3.36%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0.46%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3,000.00	
总理财额度				15,000.00	

特此公告。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3日